

#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9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临海市崇和路238号远洲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 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5)人
5.01	选举章卡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2	选举张三云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3	选举金红阳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4	选举施国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5	选举谭梅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6.00	独立董事选举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人
6.01	选举左敏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6.02	选举何伟挺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6.03	选举沈婉萍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提案1、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5、6将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审议提案1、4、5、6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会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3名。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选举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并组成董事会后，公司将于当日即时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确定法定代表人和专门委员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2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江石西路688号 邮政编码：317000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其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则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 上述材料均要求为原件(除注明复印件外),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 5、其他事项

(1) 联系人: 章佳佳、陈银琼 电子邮箱: wxxc@vasen.com

联系电话: 0576-85225086 传 真: 0576-85305080

(2)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1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72”，投票简称为“伟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 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议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累积投票 提案		应选人数(5)人		
5.01	选举章卡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5.02	选举张三云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5.03	选举金红阳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5.04	选举施国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5.05	选举谭梅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6.00	独立董事选举	累积投票 提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选举左敏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6.02	选举何伟挺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提案	√			

6.03	选举沈婉萍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注：1、如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以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2、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内填写对应股数；  
累积投票提案，请对相关候选人填报选举票数（具体方法见附件1）。

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或者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